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四日立法會會議的
“立法禁止使用人造反式脂肪製造食物” 動議辯論
食物及衛生局的進度報告**

目的

立法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四日通過動議，促請政府製訂法例，禁止本地食肆使用人造反式脂肪製造食物，為所有進口食品及本地製造食品的反式脂肪含量設定上限，及盡快為營養資料標籤制度立法。本文件介紹當局就該動議所採取的跟進行動。

2. 現時國際上對反式脂肪的規管方式主要是要求標示其含量，只有少數地方如紐約市對食物中的人造反式脂肪含量作出規定。有關規定主要是針對當地的飲食習慣及公共衛生情況而制定，並在近年才開始實施。但有些國家如澳洲和英國則認為，因應其國民的反式脂肪攝取量低於世界衛生組織的標準，暫時並沒有需要規管人造反式脂肪在食物中的含量。由於未有一套國際上普遍和公認的規管方法，而且食品法典委員會亦未有對規管人造反式脂肪訂立標準，故此我們認為應先研究國際間規管反式脂肪的方式以及本地情況包括生活及飲食習慣等之後，才考慮是否需要以立法方式規管。國際間亦有意見認為，現時較務實的做法是找出較健康的人造反式脂肪的代用品及教育消費者選擇食物。

3. 至於在落實香港的營養標籤制度方面，我們會參考國際間的做法，考慮在制度的首階段時，要求預先包裝食物在附有脂肪

或膽固醇相關的聲稱時，標示反式脂肪的含量。為平衡市民對食物的選擇權和減少有誤導或欺詐成分的標籤和聲稱，我們會繼續諮詢各有關人士的意見和了解業界的關注，以便就營養標籤制度的細節制訂法例。我們計劃在今年內向立法會提交法案。

食物及衛生局

二零零七年七月